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 2022年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市）经信局（发改经信局、经信科技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杭州市委 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未来工厂”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加快推进杭州市“未来工厂”体系建设，根据《杭州市工信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细则》《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细则（试行）》，经研究，定于近期开展2022年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定范围

1. 申请评定的企业须为2022年7月底前完成入库的杭州市“未来工厂”培育企业，且2022年7月底前已建设完成。评定类别为“链主工厂”“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

2. 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信用良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良好。对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企业，按照《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相关规定执行。

3. 企业完成的数字化改造投入须在杭州市范围内组织实

施，且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4.申报评定的企业与已获评的市级“智能工厂”或“数字化车间”，不存在“母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同，行业大类相同且位于同一区、县（市）”的情况。

二、定义

——“**链主工厂**”：主要指省市标志性产业链企业，以工业互联网平台为主要载体，面向产业链供应链企业提供基于技术和产业优势的专业化服务，引育产业链供应链核心环节企业，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具备产业链供应链控制力的工厂形态。

——“**智能工厂**”：主要指深化应用5G、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大数据等先进适用技术，开展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推进生产经营全流程环节、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数据互联互通、系统集成、融合共享的工厂形态。

——“**数字化车间**”：主要指针对生产经营的局部环节开展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重点推进车间级设备升级与互联互通、数据实时采集与监控等，实现部分工序和生产环节的自动化控制、可视化管理等系统建设、应用集成的工厂形态。

三、评价要素

（一）链主工厂

1.企业所属行业原则上应位列浙江省十大标志性产业

链、市五大产业生态圈产业链或细分领域“新星”产业链之中，营收规模居全国行业前5的企业，可放宽行业属性限定；应能运用信息技术赋能产业链供应链，推动产业链强链补链和协同创新，带动产业链本地化布局。

2.企业应在产业链供应链中占主导地位，或企业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行业前三。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应达50亿元以上，且近三年年均增长率不低于10%；或主营业务收入在30亿元以上，且近三年年均增长不低于20%。各级“雄鹰企业”“单项冠军”“小巨人”企业优先。

3.企业应具备高水平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生产体系；应建有供应链管理系统或平台，实现供应链企业的数据集成，促进供应链企业计划调度、生产制造、仓储配套、服务协同等业务优化；应建有数据平台，实现对供应链管理、智能生产、仓储配送等部分系统的集成优化。

4.企业近三年完成数字化改造投入不低于3000万。

5.企业须具备完整的赋能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建设方案，对带动本地产业链布局有较大贡献。

（二）智能工厂

1.企业应具有良好的智能制造基础，智能制造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营销服务、仓储管理等方面具有较强示范引领作用。

2.企业应具有较为完整的数字化系统；应建有数据平台，

并能实现数字化系统的互通集成，实现对供应链管理、智能生产、仓储配送等部分系统的集成优化。

3.企业近三年完成数字化改造投入不低于 2000 万，企业主要效益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三）数字化车间

1.企业应在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研发设计效率、提高生产制造效率、改善产品品质、优化能源利用等方面取得较为显著的成效。

2.企业应具有一定的智能制造基础，能积极推进工业机器人、数控装备等核心智能制造装备的创新应用，装备和产线数字化水平在国内同行业中处于较为先进水平。主要设备应实现联网，整体数字化水平处于单项应用向综合集成过渡阶段；企业应能实现对计划、制造、品控或仓储等应用系统的集成优化。

3.企业近三年完成数字化改造投入不低于 800 万，企业质量、效率和成本控制等生产经营指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四、评定程序

1.申请评定的企业提交《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表》（见附件 1）正本（请在文本左上角标注“正本”二字）、副本各一份及电子版，于 9 月 5 日（周一）前报送至属地经信部门，并完成系统填报工作。

企业填报系统关闭时间：9月4日（周日）24时，网址：
<http://szjx.jxj.hangzhou.gov.cn:8771/platform/hzQR/huiqi.htm?site=6>

2.各区、县（市）经信部门负责对申请评定的“未来工厂”进行初审和汇总，于9月9日（周五）前行文上报市经信局，附《“未来工厂”评定推荐企业汇总表》（见附件2）和企业申报材料正本、副本各一份（含电子版）。

区县初审系统关闭时间：9月8日（周四）24时，网址：
<http://szjx.jxj.hangzhou.gov.cn:9001/support-library-platform/#/login>

3.市经信局将择时组织开展专家评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其他事项

1.“链主工厂”“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的评定数量，根据评价结果按照《若干意见》规定限额确定。

2.市经信局将根据评审答辩情况，组织审计机构对答辩通过的参评企业开展近三年数字化改造投入专项审计，费用由市经信局承担。

3.“未来工厂”建设过程中的数字化改造投入主要包括设备、软件以及外购技术和服 务投入（详见附件3），建设起止时间为2019年7月31日至2022年8月1日。评定企业申报的实际投资额原则上应为已付款且已取得发票并入账的

金额。

3.《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书》请双面打印，装订成册，页码不超过100页（含申报书第六部分证明材料内容）。

4.参评企业请按时间节点提交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市经信局联系人：葛向攀，85257095；徐 恺，85257096。

系统技术支持：杜洪明，15824140222。

电子邮箱： hzjxj1708@163.com。

- 附件：1. 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书
2. “未来工厂”评定推荐企业汇总表
3. 杭州市制造业数字化改造投资核定标准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8月26日

附件 1

2022 年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书

企业名称：_____ (盖
章)

企业地址：_____

申报方向：_____

联系人员：_____

手 机：_____

申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填 报 说 明

1. 评定申报书共包含六个部分内容。其中，第一部分是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表，第二至五部分需围绕所要求的内容撰写详细的文字材料，第六部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 请如实填写申报书各部分内容，力求逻辑清楚、重点突出、文字精炼、详略得当。

3. 请用 A4 幅面编辑。除第一部分评定申报表以外，申报书其他内容正文字体为仿宋 GB2312 四号字体，单倍行距。一级标题用黑体小三号字体。

4. 请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建议页码不超过 100 页。

目 录

一、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表·····	() 页
二、“未来工厂”基本情况·····	() 页
三、“未来工厂”实施现状·····	() 页
四、“未来工厂”取得成果·····	() 页
五、近三年数字化改造投入清单·····	() 页
六、其他证明材料·····	() 页

一、杭州市“未来工厂”评定申报表

一、企业基本信息				
申报单位				
申报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聚能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云端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链主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化车间”			
入库时间	20__年，第__批，_____方向			
所属区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企业联系人		手机号码		
近三年财务情况	20__19__年	20__20__年	20__21__年	年均增长率(%)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亩均税收(万元/亩)				
利润(万元)				
税金(万元)				
负债率				
成本费用利润率(%)				平均成本费用 利润率(%)
智能制造基础 (指曾经获得的国家和 省级的相关荣誉)	国家 级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互联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未来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示范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互联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二、“链主工厂”基本信息

所属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安防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集成电路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通信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计算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装备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家居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现代纺织产业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企业荣誉	<input type="checkbox"/> “雄鹰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冠军” <input type="checkbox"/> 专精特新“小巨人”		
工业互联网建设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名称: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名称: _____		
工业互联网应用情况	产业链企业		
	应用比例		
“链主工厂”建设起止时间	_____年__月至_____年__月		
“链主工厂”带动供应链企业情况	供应链	总数量	家
	企业数	杭州企业总数量	家
	供应链	本地化采购金额占比	%
	本地化	近三年本地化采购金额增速	%
“链主工厂”近三年数字化	数字化改造 总投入	万元	

改造投入指标	设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万元	核心智能制造装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万元
重点指标	关键设备 国产化使用比例	%	自动数采率	%
	关键设备数控化率	%	关键设备联网率	%
“链主工厂” 概况	(包含对产业链“1+N”技术改造的简要描述, 不超过600字。)			
实施成效	(对“链主工厂”建设的实施成效进行简要描述, 不超过300字。)			

三、“智能工厂”基本信息

所属行业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离散型 <input type="checkbox"/> 流程型			
建设起止时间	_____年__月至_____年__月			
“智能工厂” 近三年数字化 改造投入指标	数字化改造总投入	_____万元		
	设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_____万元		
	核心智能制造装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_____万元		
重点指标	指标名称	20 <u>19</u> 年	20 <u>20</u> 年	20 <u>21</u> 年
	关键设备国产化使用比例	_____ %	_____ %	_____ %
	关键设备数控化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关键设备联网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全员劳动生产率	_____ 万元/人	_____ 万元/人	_____ 万元/人
	万元产值能耗	_____ tce	_____ tce	_____ tce
	产品研发周期	_____	_____	_____
	产品一次性合格率	_____ %	_____ %	_____ %
“智能工厂” 概况	(对“智能工厂”的智能化特征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600字)			
实施成效	(对“智能工厂”的实施成效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300字)			

四、“数字化车间”基本信息				
所属行业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离散型 <input type="checkbox"/> 流程型			
建设起止时间	_____年__月至_____年__月			
“数字化车间” 近三年数字化 改造投入指标	数字化改造总投入	_____万元		
	设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_____万元		
	核心智能制造装备投入 (含软件及网络设备)	_____万元		
重点指标	指标名称	20_19_年	20_20_年	20_21_年
	关键设备国产化使用比例	%	%	%
	装备数控化率	%	%	%
	关键设备联网率	%	%	%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万元/人	万元/人
	万元产值能耗	tce	tce	tce
	产品一次性合格率	%	%	%
“数字化车间” 概况	(对“数字化车间”的智能化特征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600字)			
实施成效	(对“数字化车间”建设的实施成效进行简要描述,不超过300字)			

五、真实性承诺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且承诺与已获评市级“智能工厂”或“数字化车间”的企业，不存在母公司或控股股东相同，行业大类相同且位于同一区、县（市）的情况。

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企业盖章）

年 月 日

六、区、县（市）经信部门初审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限于篇幅考虑，可删除除申报方向以外的其他方向基本信息内容。

二、“未来工厂”基本情况

（一）“未来工厂”概述

“未来工厂”建设的基本情况，如建设内容、目标、建设周期、资金投入、人员配备等。

（二）“未来工厂”建设的基础条件

包括企业管理水平、企业整体技术创新能力（标准、专利、研发载体等）、企业信息化水平（信息化规划、信息化管理体系、信息化基础设施等）、与“未来工厂”建设相关的基础等。“链主工厂”需阐述企业产业链供应链所处的行业地位（水平）。

（三）“未来工厂”实施的先进性

与“未来工厂”实施前的效果比较，与国内外先进水平的比较，目标产品市场前景分析。

三、“未来工厂”实施现状

此部分根据“未来工厂”建设内容的具体要求进行编写。内容应包含采用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5G等技术融合应用情况、新模式新业态应用情况和信息安全保障情况等。

四、“未来工厂”取得成果

“未来工厂”建设实施后，对企业及产业链发展促进（带动）作用，以及相关经济和社会效益情况。包括制定智能制造相关的基础共性和关键技术标准或行业应用基础性标准，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装备或关键短板装备，拥

有智能制造相关的授权专利、软件著作权等。

“未来工厂”建设实施后的效益情况，重点说明“未来工厂”建设实施前后重点指标（见申报表）的变化情况以及行业平均水平，并注明具体测算方法。

五、近三年数字化改造投入清单

序号	投入内容	金额 (万元)	付款 时间	收款单位	发票号	专家意见
	设备					
	软件					
	外购 技术与 服务					
合计总金额 (万元)				专家签名		

注：1.数字化改造投入是指与数字化改造相关的设备投入、外购技术、软件及相关服务投入等内容。

2.表格篇幅如不够，请自行添加。

六、其他证明材料

1.主要设备、软件和外购技术与服务的合同、支付凭证和发票复印件；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 2

“未来工厂”评定推荐企业汇总表

区、县（市）经信部门（盖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未来工厂”类别	所属产业链/ 行业类型	建设总投资 (万元)	联系人	手机号

注：“所属产业链/行业类型”栏，“链主工厂”请填写“所属产业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请填写“行业类型”

杭州市制造业数字化改造投资核定标准

数字化改造项目的投资主要包括设备、软件以及外购技术和服务投入。

（一）核定范围

1.设备投入。是指各类自动化设备、数控设备、机械臂、工业机器人、智能设备等工业设备；计算机、集线器、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储存器、调制解调器、显示终端等信息系统设备；传感器、控制器、仪器仪表、显示终端、读码设备或视觉识别设备等控制系统设备投入。

2.软件投入。是指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设备嵌入软件，以及提供数字化系统应用集成的定制开发软件和相关技术服务投入。

3.云服务投入。是指从云平台服务商或云应用服务商购买的云计算、云存储、云应用等相关云服务投入。

（二）认定条件

1. 购置发票金额为不含增值税进项金额。未取得发票、取得发票尚未入账或取得发票付款单位名称与项目实施企业名称不符的，不予计入。

2. 设备投资额必须是在“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两个科目中入账的内容，在其他科目中入账的设备投资额不予计入。软件投资额按照会计相关制度入账。

3. 非本项目管理和生产所用的电脑、打印机、显示、监控等设备和软件投入，不予计入。

4. 实地未发现设备或实地设备型号、款式等与发票登记不符的，不予计入。

5. 如存在关联交易情况，应提供交易价格公允性说明。

6. 管理费用一律不予列入。